证券代码：688332　　证券简称：中科蓝讯　　公告编号：2023-048

深圳市中科蓝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中科蓝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8月11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发出，会议于2023年8月2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黄志强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5名，实际出席董事5名，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深圳市中科蓝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根据《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3号——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21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内部规定编制的《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3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2023年半年度报告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规定编制的《2023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2023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3-050）。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人民币29,000.00万元的超募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补流金额占超募资金总额的比例为29.20%，此举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和降低财务成本，满足公司流动资金需求，进一步提升公司盈利能力，符合实际经营发展的需要，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承诺每12个月内累计使用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将不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30%；本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在补充流动资金后的12个月内，公司将不进行高风险投资以及为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1）。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对本议案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中科蓝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专项核查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新增募集资金账户的议案》。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物联网芯片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及“发展与科技储备基金”对应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均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中心区支行开立，为优化募集资金管理，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保留前述账户的前提下，董事会同意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西海岸支行分别新增开立“物联网芯片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及“发展与科技储备基金”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各一个，新账户信息以后期登记为准。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士具体办理与本次开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及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等相关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新增募集资金账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2）。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5、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于2023年9月12日（周二）下午16:00在公司大会议室以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53）。

三、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中科蓝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专项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中科蓝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8月25日

证券代码：688332　　证券简称：中科蓝讯　　公告编号：2023-049

深圳市中科蓝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中科蓝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8月11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于2023年8月23日在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徐志东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董事会秘书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深圳市中科蓝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3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在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公司参与2023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等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3-050）。

3、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拟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比例和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等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公司本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充分考虑了公司的业务发展规划，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1）。

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对本议案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中科蓝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专项核查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新增募集资金账户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仅新增开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也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履行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新增募集资金账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2）。

三、备查文件

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中科蓝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年8月25日

证券代码：688332　　证券简称：中科蓝讯　　公告编号：2023-052

深圳市中科蓝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新增募集资金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深圳市中科蓝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8月2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新增募集资金账户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深圳市中科蓝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848号），公司首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0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91.66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74,980.00万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发行上市手续费用以及其他发行费用共计人民币16,057.24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58,922.76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22年7月12日出具了《深圳市中科蓝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IPO募集资金验资报告》（天健验〔2022〕3-63号）。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上述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已与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相关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2023年4月14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3-029）。

二、募集资金专户开立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开立情况如下：

开户人	开户银行	募集资金专户账户
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后海支行	338130100187888999
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后海支行	338130100168666888
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中心区支行	442501000093091111 1
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中心区支行	442501000093099998888
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中心区支行	442501000093091188888
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坂田支行	778349999955
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坂田支行	778349999966
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西海岸支行	4000023919200465881
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西海岸支行	4000023919200465757
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682009668

三、本次新增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物联网芯片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及“发展与科技储备基金”对应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均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中心区支行开立，账号分别为442501000093091111 1、442501000093091888888。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保留前述账户的前提下，公司拟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西海岸支行分别新增开立“物联网芯片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及“发展与科技储备基金”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各一个，新账户信息以后期登记为准。

公司于2023年8月2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新增募集资金账户的议案》，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士具体办理与本次开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及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等相关事项，公司开户后将与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西海岸支行及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相应签署三方监管协议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独立董事、监事会对本次新增募集资金账户的意见

（一）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仅新增开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未改变募集资金的投资方向，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不利影响，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综上，独立董事同意公司新增开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仅新增开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也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履行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综上，监事会同意公司新增开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五、上网公告附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中科蓝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8月25日

公司代码：688332　　公司简称：中科蓝讯

深圳市中科蓝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重大风险提示

报告期内，不存在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实质性影响的特别重大风险。公司已在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敬请查阅“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五、风险因素”部分内容。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1.6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中科蓝讯	688332	不适用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仕兵	黄玉珊、刘懿瑶
电话	0755-26658506	0755-26658506
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街道高发社区侨香路4068号智慧广场A栋1301-1	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街道高发社区侨香路4068号智慧广场A栋1301-1
电子信箱	ir@bluetrum.com	ir@bluetrum.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4,034,260,721.80	3,707,357,512.43	8.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612,461,975.08	3,545,609,348.41	1.89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653,092,067.47	541,938,521.63	20.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2,359,959.97	93,340,103.32	20.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3,470,361.53	84,785,917.77	-1.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9,639,235.18	104,560,888.55	-243.1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13	10.15	减少7.02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4	1.04	-9.6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94	1.04	-9.62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0.96	4.64	增加6.32个百分点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0,992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黄志强	境内自然人	26.37	31,643,214	31,643,214	31,643,214	无	0
珠海市中科蓝讯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56	15,068,197	15,068,197	15,068,197	无	0
珠海市中科蓝讯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56	15,068,197	15,068,197	15,068,197	无	0
深圳市创元世纪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30	13,561,377	13,561,377	13,561,377	无	0
元禾璞华(苏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江苏聚泉元禾璞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5	2,094,879	2,094,879	2,094,879	无	0
元禾璞华(苏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苏州璞华远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0	1,803,607	1,803,607	1,803,607	无	0
中金浦成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25	1,496,342	1,496,342	1,496,342	无	0
深圳市南山红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南山红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3	1,472,851	1,472,851	1,472,851	无	0
深圳市红杉瀚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3	1,352,705	1,352,705	1,352,705	无	0
中芯聚源股权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上海聚源聚芯集成电路产业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0	1,197,074	1,197,074	1,197,074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黄志强与创元世纪的合伙人之间存在亲属关系，创元世纪的合伙人之间存在亲属关系；2、元禾璞华与璞华远创的有限合伙人，元禾璞华与璞华远创同为元禾璞华(苏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私募基金。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表决权数量	表决权比例	报告期内表决权增减	表决权受限的情况
		普通股	特别表决权股份				
1	黄志强	31,643,214	0	31,643,214	26.37	0	无
2	珠海市中科蓝讯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068,197	0	15,068,197	12.56	0	无
3	珠海市中科蓝讯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068,197	0	15,068,197	12.56	0	无
4	深圳市创元世纪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561,377	0	13,561,377	11.30	0	无
5	元禾璞华(苏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江苏聚泉元禾璞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94,879	0	2,094,879	1.75	0	无
6	元禾璞华(苏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苏州璞华远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03,607	0	1,803,607	1.50	0	无
7	中金浦成投资有限公司	1,496,342	0	1,496,342	1.25		无
8	深圳市南山红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南山红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72,851	0	1,472,851	1.23	0	无
9	深圳市红杉瀚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52,705	0	1,352,705	1.13	0	无
10	中芯聚源股权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上海聚源聚芯集成电路产业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1,197,074	0	1,197,074	1.00	0	无
合计	/	84,758,443	0	84,758,443	/	/	/

2.6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7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8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332　　证券简称：中科蓝讯　　公告编号：2023-050

深圳市中科蓝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印发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的规定，现将深圳市中科蓝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深圳市中科蓝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848号），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采用余额包销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3,00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91.66元，共计募集资金274,980.00万元，坐扣不含税承销和保荐费用12,861.55万元（实际不含税承销及保荐费为13,061.55万元，前期已预付200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262,118.45万元，已由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于2022年7月12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律师费、审计验资费、法定信息披露等其他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不含增值税）2,995.69万元以及前期预付的不含税承销及保荐费200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258,922.76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2〕3-63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序号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258,922.76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8,778.70
	利息收入净额	B2	799.08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B3	29,000.00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6,577.79
	利息收入净额	C2	1,235.99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C3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15,356.49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2,035.07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D3=B3+C3	29,000.00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D3	216,601.34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216,601.34
差异		G=E-F	0.00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证发〔2022〕14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深圳市中科蓝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根据《管理制度》，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于2022年7月12日分别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布吉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中心区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后海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2023年2月6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新增募集资金账户的议案》，同意公司新增开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2023年2月16日，本公司连同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与义务。　　2023年4月24日，本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公司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Wi-Fi蓝牙一体化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对应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超募资金账户变更为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西海岸支行新设立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及超募资金账户，原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将注销。2023年5月6日，公司与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西海岸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上述专用账户仅用于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用作其他用途。上述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3年6月30日，本公司有10个募集资金专户、10个大额存单账户和3个结构性存款账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 注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后海支行	338130100187888999	28,652.74	活期存款
	338130100168666888	9,235,294.47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中心区支行	442501000093091111 1	3,405,984.32	活期存款
	442501000093099998888	13,312.24	
	442501000093091188888	206,468.3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坂田支行[注]	778349999955	2,555,969.44	活期存款
	778349999966	163.48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西海岸支行	4000023919200465881	238,767,154.64	活期存款
	4000023919200465757	14,800,793.14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682009668	0.00	活期存款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中心区支行	442502000093000000100	292,499,910.00	大额存单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后海支行	338130100200100071	293,000,000.00	大额存单
	338130100200100192	84,000,000.00	大额存单
	338130100200106511	10,000,000.00	大额存单
	338130100200106994	10,000,000.00	大额存单
	338130100200107067	10,000,000.00	大额存单
	338130100200107671	10,000,000.00	大额存单
	338130100200107792	10,000,000.00	大额存单
	338130100200107184	20,000,000.00	大额存单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721326890	40,000,000.00	大额存单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中心区支行	442501000093099998888	500,000,000.00	结构性存款
	442501000093091188888	377,499,730.00	结构性存款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坂田支行	745876648561	240,000,000.00	结构性存款
合 计		2,166,013,432.80	

注：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坂田支行与《三方监管协议》签订方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布吉支行非同一支行，系因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布吉支行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坂田支行的管辖支行，深圳坂田支行对外的民事权利和责任均由深圳布吉支行享有与承担。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止2023年6月30日，本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15,356.49万元，具体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2年8月26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置换资金总额为人民币8,812.45万元。上述投入及置换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鉴证，并由其出具《关于深圳市中科蓝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2〕3-456号）。

2023年4月24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间，根据实际情况以自有资金先行支付部分款项，之后定期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同时明确了上述等额置换的具体操作流程。2023年1-6月，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支付募投项目的金额为6,074.06万元。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2年7月18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及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25.89亿元（含）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等），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2023年7月1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及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22亿元（含）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等），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合计使用189,699.96万元进行现金管理，其中购买结构性存款111,749.97万元，大额存单77,949.99万元。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已购买未到期的结构性存款及大额存单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签约银行	产品名称	认购金额	买入时间	到期时间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中心区支行	大额存单	29,249.99	2022/7/20	2023/7/2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后海支行	大额存单	37,700.00	2022/8/22	2025/8/22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后海支行	大额存单	1,000.00	2023/1/31	2025/9/8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后海支行	大额存单	4,000.00	2023/1/31	2025/9/19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后海支行	大额存单	2,000.00	2023/2/3	2025/9/19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大额存单	4,000.00	2023/2/8	2026/2/8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中心区支行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市分行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2022年181期	50,000.00	2022/7/20	2023/7/2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中心区支行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市分行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2022年158期	37,749.97	2022/7/20	2023/7/2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坂田支行	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SDVY202327316	24,000.00	2023/1/31	2023/7/30
合计		189,699.96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2022年9月13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人民币29,000.00万元的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已实际使用29,000.00万元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剩余尚未使用的超额募集资金仍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